

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

川青文联[2014]16号

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 关于组织吸纳会员的通知

省内各市(州)、县(区)文艺团体、各类学校、艺陪机构:

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联合会是经省委宣传部备案,四川省文联主管,省政府民政部门批准成立的全省惟一针对广大青少年的文艺联合会。由全国著名儿童文学作家杨红樱和著名青少年艺术教育专家左志丹任主席,一批有志于青少年文艺事业的著名青年作家记者担任主席团成员。联合会旨在促进青少年文艺兴趣与特长的培养,丰富青少年的业余生活,促进广大青少年的文艺素养和综合素质的提升;主要工作为指导、组织、协调我省青少年开展和普及文艺工作,为青少年文艺人才提供公益服务。联合会由文学、美术、书法、音乐、舞蹈、摄影、影视、戏曲、收藏、民间文艺、考级等多个专业协会组成,您的特长都能在这里找到组织。

联合会刚一成立就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艺术中心批准为全国社会艺术考级承办机构，成都考区办公室就设在文联内。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我们已经发展个人会员 500 多人，团体会员 20 多个，建立艺术教育基地 10 个。还创办了四川青少年文艺网(www.qsnwl.com)、官方公众微信(qsnwylm)、官方微博。并成功举办了四川省首届民间舞蹈大赛，正筹办“四川省青少年‘中国梦·我的梦’系列文艺活动”(拟由共青团四川省委、教育厅、省文联等联合主办，我会承办)和全省校园文艺展演活动。我们的目标就是为广大青少年搭建一个平台，让广大有文学梦想、有艺术追求的青少年有个施展才华的舞台。

为进一步繁荣我省广大青少年文化艺术活动，发展壮大文学艺术工作者队伍，推动全省文化的大发展、大繁荣。依据《教育部关于推进学校艺术教育若干意见》(教体艺〔2014〕1 号)文件精神，教育部鼓励各级学校与社会艺术团体建立合作关系，更好的将学校教育和社会专业团体整合，以达到更好的教育效果。经省青少年文联研究决定，现面向全省选拔吸纳一批团体会员和个人会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入会条件

申请加入四川省青少年文联，承认本会章程、自愿加入本会、认缴会费（团体会员年会费为 600 元、个人会员年会费 30 元）的基础上，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 团体（单位）会员：

- 1、具有法人登记资格；
- 2、各级各类有艺术教育内容的学校及学校文学社等文艺社团；
- 3、省内各类社会文化艺术培训机构；
- 4、本省范围内活动、有一定影响的文学艺术类专业协会、社会团体、组织和机构；
- 5、在继承传统文化、打造区域文化品牌等方面有一定知名度和贡献率的文化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创作（工作室）；
- 6、填写团体会员入会登记表。

(二) 个人会员：

个人会员分专家会员、青年会员、少年会员。专家会员无年龄限制，须是文艺和教育领域专家，并具有一定成果。青年会员要求年龄在 18—40 岁之间。少年会员要求年龄在 6—17 岁之间。并能满足如下条件：

- 1、参加过省级以上各类文学艺术交流或公开发表过作品，在一些艺术领域有一定专长和知名度的文学艺术工作者、创作者、研究人员；
- 2、四川籍或工作、生活在四川的作家、艺术家；
- 3、国家、四川省各类文学艺术家协会会员，可直接接纳为本会个人会员；

- 4、省内各级各类学校文艺工作者、学生社团负责人；
- 5、填写个人会员入会申请表。

（三）当然会员：

各市(州)、县(区)党委分管文艺工作的领导，原则上为本会当然会员，并需填写个人会员入会申请表。

二、会员待遇

1、颁发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会员证》或《专家证》《委员证》。持证者可以优先参加我会及关联单位组织的系列活动，持证采访获得优先或帮助。

2、组织会员创作交流、培训、辅导，帮助会员在省级媒体、刊物优先刊发作品，并向上一级各类文学艺术类刊物推荐。适时我会将创办大型文艺报刊，全国公开发行，专为会员服务。

3、创造条件帮助会员出版个人文集、作品集，协助有独特个性或突出成就的会员在四川美术馆、轿子剧场、锦城艺术宫、岁月艺术馆等知名艺术场馆举办个人演唱会、作品展览、研讨会等。并帮助录制专题片。

4、为会员晋升省作家协会、省美术家协会、省音乐家协会、省舞蹈家协会、省摄影家协会等专业协会会员铺路架桥。出具会员艺术资质证明，并向国家级专业文艺团体推荐。

5、为会员提供交流学习的平台，在我会公众微信、官网、门户网站、微博等互联网多媒体宣传平台为会员提供宣

传展示作品的机会。为有特殊需要的会员开设专栏展示作品。

6、我会主办、承办的省级各类文学、艺术赛事活动，会员具有优先权。具有策划能力的会员发起组织的有关活动，我会可以名义主办或支持（须报请同意并备案）。

7、我会每年组织的艺术夏令营、艺术冬令营、文学之旅、作家采风等活动，会员享受优惠待遇。

8、会员版权等合法权益受到侵害，可以申请本会出面为其维护合法权益。本会将启动司法维权程序展开维权。

9、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入会退会自由。

10、为会员收藏的现代艺术品提供专家鉴定服务。

其他待遇，请关注本会公众微信(qsnwylm)和官网。

请各有关单位本着积极关心青少年健康成长重视，丰富精神文化生活，积极行动，请宣传文化工作分管领导统一部署本地区（部门、单位）文艺爱好者、工作者的申请入会工作。会员申报材料（纸质版、电子版均需报送）于10月30日前报送省青少年文联会员部。会员部将对申报对象是否符合入会条件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将以颁发会员证等适当形式予以反馈。

本通知内容及附表可登陆四川省青少年文艺网网站(www.qsnwl.coml)首页左中位置文件下载栏查询、下载。

特此通知。

联系人:岳波 13540468707 徐嘉 18628150087

联系电话:4000220032 028-87803092

电子邮箱:282399990@qq.com 2396710811@qq.com

官方 QQ: 282399990 2396710811 QQ 群: 326524103

公众微信: qsnwylm 网址:www.qsnwl.com

地址: 高新西区西芯大道 5 号汇都总部园六栋 10 楼邮

政编码: 611731

四川省青少年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4 年 9 月 1 日

